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4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台北市中山北路七段127號 沃田旅店

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股數：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2,706,441股，無表決權股數為3,500,500股，出席股東連同委託出席代表股數共計78,926,629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78,925,559股）佔本公司扣除無表決權股數後之發行股份總數之79.55%，已逾法定股數。

出席董事：董事長-陳春生、董事-張建湘(總經理)、法人董事-永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永馳(股)公司、獨立董事-陳秋逢(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5席董事親自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9席之半數。

列席：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紋伶、律師-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閻正剛

主席：董事長-陳春生

紀錄：施佩君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 113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二)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 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四) 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及轉讓員工辦法報告(請參閱附件三及附件四)。

四、承認事項

一、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2. 上述表冊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五。

3. 提請 承認。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8,926,629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78,925,559 權)。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0 權	78,903,727 權	78,903,727 權	99.97%
反對權數	0 權	3,879 權	3,879 權	0.00%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棄權權數	1,070 權	17,953 權	19,023 權	0.02%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二、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 說明：1.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訂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 179,105,294 元，每股配發新臺幣 1.8 元(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股東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六。
3. 提請 承認。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8,926,629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78,925,559 權)。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0 權	78,909,727 權	78,909,727 權	99.97%
反對權數	0 權	3,879 權	3,879 權	0.00%
棄權權數	1,070 權	11,953 權	13,023 權	0.01%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 說明：1. 依據 113 年 8 月 7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300069631 號公告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其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提請 討論。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8,926,629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78,925,559 權)。

項目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佔表決權總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0 權	78,910,727 權	78,910,727 權	99.97%
反對權數	0 權	3,879 權	3,879 權	0.00%
棄權權數	1,070 權	10,953 權	12,023 權	0.01%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14 分。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運績效，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8 億 80 萬元，比 112 年度的 15 億 3,085 萬元增加 2 億 6,995 萬元，成長 18%。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 億 3,690 萬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39 元，比 112 年度的 6,235 萬元及每股盈餘 0.62 元成長 280%。

本公司 113 年度毛利率為 37%，前一年為 36%；113 年度營業利益率為 10%，前一年為 1%；113 年度稅後純益率為 13%，前一年為 4%。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公司無須公開完整式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研究發展狀況

● 安全監控系統：

(1) AI 分析辨識與 AI 影像處理技術 (AI-ISP) 結合：

隨著 SoC 效能的飛躍提升，彩富持續推動 AI 技術創新，將 AI 影像分析與 AI 影像處理技術 (AI-ISP) 深度融合，為智慧監控應用帶來突破性進展。高效能 AI 影像辨識技術不僅強化遠距物件識別能力，還能精準偵測更小的目標，同時提升即時多目標追蹤效率，即使在高速移動或複雜場景下，仍能迅速鎖定關鍵物件，確保監控畫面精確無遺。AI-ISP 透過智能影像增強技術，全面優化影像品質，包括高效降噪、細節增強與邊緣銳利化，使影像資訊更加清晰可靠。即便在複雜環境光的條件下，仍能確保卓越視覺效果，大幅提升監控畫面的實用性。

在安全監控領域，AI 影像分析與 AI 影像處理技術 (AI-ISP) 的深度融合，成功突破 AI 影像分析在低照環境下表現不佳的瓶頸，進一步強化監控系統的適用性、識別準確度與整體可靠性。

此創新技術大幅提升產品價值與市場競爭力，向客戶展示後獲得熱烈迴響，預計將成為未來市場的核心產品。

(2) 行動式網路錄放影機：

延續 M 系列網路錄影機搭載智慧影像分析模組的技術基礎，彩富進一步運用相同 x86 CPU 架構，研發全新行動式網路錄影機 (Mobile NVR)。該產品可連接 4 至 8 台網路攝影機，並支援無線傳輸與 GPS 定位、碰撞偵測等功能，提供更靈活的行動監控解決方案。

相較於一般網路錄影機，行動式網路錄影機 (Mobile NVR) 具備更高的耐用性與環境適應性，能在震動、高溫等嚴苛條件下穩定運行，確保影像記錄不中斷，提升監控的可靠性。行動式網路錄影機 (Mobile NVR) 應用於公共運輸與物流運輸領域，有助於強化行車安全、提升營運管理效率，並確保貨物與乘客的全程監控與防護。

彩富的研發目標在於讓我們的客戶能夠從更完整的產品規格中挑選出符合推廣或特定專案需求的產品。這種靈活性使得客戶能夠將後續的客製化工作更專

注於應用場景和品牌獨特性，進而顯著縮短整個客製化流程。同時，這也有助於客戶更快速地應對和滿足市場需求，提高競爭力。

- 機器視覺系統：

在工業攝影機領域，彩富引入了以 NVIDIA 作為運算核心的 Smart Camera，將 AI 技術深度整合進工業攝影機應用中。這項創新不僅針對已有 NVIDIA 開發經驗的客戶，提供導入自研 AI 技術的解決方案，還為缺乏 NVIDIA 開發經驗的客戶，提供彩富團隊精心開發的 AI 演算法，確保客戶能夠輕鬆實現高效能的 AI 應用，進一步擴展工業應用範圍與可能性，提升整體生產力與效能。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安全監控系統：

隨著 SoC 效能的持續提升與 AI 技術的快速發展，AI 影像分析已成為業界核心功能之一。彩富為業界領先，將 AI 影像分析與 AI 影像處理技術 (AI-ISP) 深度融合，顯著增強了監控系統的適用性、識別準確度和整體可靠性。通過將這些先進技術導入於不同定位的產品線，我們為客戶提供靈活且具高性價比的選擇，幫助客戶根據具體需求，以最具產品競爭力的方案，拓展更多應用場景與機會。

- 機器視覺系統：

彩富在工業攝像機領域，憑藉本地化生產與服務的優勢，成功拓展了本地客戶基礎。我們計劃通過提供高品質產品與即時的服務，進一步提升客戶滿意度和品牌忠誠度。此外，針對客戶的專案需求，我們提供量身訂製的解決方案，迅速打造良好的市場口碑與品牌知名度。這一策略不僅促進了本地市場的穩步發展，也為彩富工業攝像機在市場中的持續擴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我們將繼續以此步伐穩固根基，推動品牌的持續成長，拓展彩富工業攝像機的知名度。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彩富將繼續專注於開發和優化工具市場應用性的 AI 產品，並引入新功能以滿足市場的需求。同時，AI 影像訊號處理技術 (AI-ISP) 將繼續成為發展的重點，並將進一步整合至不同定位的產品線以及所有新開發的產品中。在市場方面，彩富仍聚焦於具備技術門檻和深度客製化需求的標案，以多年於影像解決方案的經驗，與客戶攜手於每一個機會並拓展市場份額。

在機器視覺系統上，工業攝影機在未來的發展中將繼續向更高解析度、更高幀速率和更高的圖像質量方向發展。同時，隨著人工智慧技術的不斷發展，工業攝影機智慧化也會是發展重點。應用層面則配合客戶產線的需求來提供所需的客製化，緊密地與客戶保持伙伴的合作關係。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這些年來，彩富始終堅持以自研演算法與自主功能開發為核心，降低對外部技術的依賴。在國際局勢動盪與產業整併帶來的不確定性下，彩富憑藉產品的自主性，持續強化競爭優勢，確保在市場中的穩定發展。未來，我們將進一步發揮此優勢，積極與各地區、各產業的品牌夥伴合作，將演算法、新技術與客戶需求深度融合，以靈活

應對市場變化，拓展更多發展機會。

在網路安全監控領域，交通建設、國土安全、社會與企業安全防護仍是主要投資方向，而 AI 影像分析已成為標準規格，對數據精準度與處理效能的要求也日益提升。隨著各國政府加強對網路安全與數據隱私的關注，AI 影像分析的應用需兼顧隱私保護與安全管理。此外，歐盟環保法規趨嚴，使監控產業在產品研發上面臨更高的合規門檻。企業需強化法規遵循與管理能力，同時確保產品的性價比，在符合法規的前提下，維持市場競爭力，並將合規要求納入研發與市場推廣的核心策略。

工業自動化的需求依然迫切，為了滿足客戶的需求並創造雙贏局面，彩富將運用其豐富的廠端經驗，配合先進的工業相機，採用全新的人工智能系統來協助客戶解決自動化問題。

面對未來的挑戰，公司全體同仁將繼續堅守崗位，全力以赴，不斷為顧客、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價值。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本公司寶貴的支持與鼓勵，我們將以更好的經營成果來回饋股東，謝謝大家！

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復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報請 鑑察。

此 致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秋逢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0 日

附件三、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買回期次	第二十次	第二十一次	第二十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實際買回期間	112.3.14~112.5.12	113.3.14~113.5.13	114.4.1~114.5.29
買回區間價格	27.00 元至 54.00 元	30.00 元至 50.00 元	30.00 元至 58.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651,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 股	普通股 97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3,530,575 元	75,460,487 元	45,596,735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 之比率(%)	82.55%	100.00%	97.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 股份數量	447,50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203,500 股	3,203,500 股	4,178,5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7%	3.12%	4.07%

附件四、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訂定

第一條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第 1 項第 1 款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第二條轉讓股份之種類、權利內容及權利受限情形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第三條轉讓期間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 5 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第四條受讓人之資格

凡於認股基準日前到職滿 1 年或對公司有特殊貢獻或未來公司策略發展所需之專業技術或管理人員，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之員工，得依本辦法第五條所定認購數額，享有認購資格。

本辦法所稱員工，係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總數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國內外子公司之全職員工。

第五條員工得認購股數

本公司應考量員工職等、服務年資及對公司之特殊貢獻與發展潛力等事項，擬定員工得受讓股份之權數，並兼顧認股基準日時公司持有之買回股份總額及單一員工認購股數之上限等因素，實際具體認購資格及認購數量由董事會決議，不得授權董事長決定，並依據以下審核程序辦理：

- (一) 本公司經理人或兼任本公司董事之員工，應先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後，再提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子公司經理人或兼具本公司經理人或本公司董事身分之員工，亦須比照前述程序，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 (二) 第一款所述以外之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應先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提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第六條轉讓之程序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 (一) 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 (二) 董事會依本辦法訂定及公布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作業事項。
- (三) 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第七條約定之每股轉讓價格

- (一)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 (二) 在轉讓前，如遇有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每股轉讓價格不予以調整。

第八條轉讓後之權利義務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並辦理過戶登記後，除另有規定者外，餘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第九條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相關稅捐仍應依法繳納後始得辦理過戶作業。

第十條庫藏股註銷作業

本公司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庫藏股，應自買回之日起5年內全數轉讓，逾期未轉讓部份，視為本公司未發行股份，應依法辦理註銷股份變更登記。

第十一條其他

- (一)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並得報經董事會決議修訂。
- (二) 本辦法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

附件五、113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五所述，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Razberi 公司) 及其股東之美國德州訴訟案，由於最終台灣法院判決之結果及許可執行之金額具高度不確定性，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尚無法可靠估計或有負債金額。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關係人營業收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安全監控系統及機器視覺系統之銷售，由於來自關係人營業收入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產生重大影響，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該等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該等收入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佐證資料，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向關係人發函取得終端客戶之訂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佐證資料，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劉 紋 伶

劉 紋 伶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73,334	32	\$ 896,741	34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4,000	4	-	-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518	-	485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七)	1,183	-	58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八、十七及二三)	338,103	13	205,563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361	-	2,1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32	-	4,293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490,567	18	568,931	22
1410	預付款項	5,138	-	4,79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54	-	14,84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14,390</u>	<u>67</u>	<u>1,698,405</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30,70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45,265	5	132,69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553,790	21	563,28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21,020	1	45,358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667	-	1,77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10,764	4	107,369	4
1915	預付設備款	46,362	2	44,925	2
1920	存出保證金	6,362	-	6,36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137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87,367</u>	<u>33</u>	<u>932,466</u>	<u>3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701,757</u>	<u>100</u>	<u>\$2,630,87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988	-	\$ 988	-
2170	應付帳款	132,606	5	180,481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二三)	153,224	6	126,77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3,777	-	-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二)	21,227	1	24,3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0,479	-	14,92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2,301</u>	<u>12</u>	<u>347,537</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十四)	25,935	1	26,24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9,836	1	3,214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二)	-	-	21,22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	-	2,203	-
2670	存入保證金	1,388	-	1,3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7,159</u>	<u>2</u>	<u>54,27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69,460</u>	<u>14</u>	<u>401,811</u>	<u>15</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u>1,027,064</u>	<u>38</u>	<u>1,027,064</u>	<u>39</u>
3200	資本公積	<u>108,789</u>	<u>4</u>	<u>103,599</u>	<u>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3,282	21	546,964	2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1	-	285	-
3350	未分配盈餘	764,311	28	630,436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17,924</u>	<u>49</u>	<u>1,177,685</u>	<u>45</u>
3400	其他權益	291	-	(331)	-
3500	庫藏股票	(121,771)	(5)	(78,957)	(3)
3XXX	權益總計	<u>2,332,297</u>	<u>86</u>	<u>2,229,060</u>	<u>8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701,757</u>	<u>100</u>	<u>\$2,630,87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1,801,998	100	\$1,530,8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八）	<u>1,133,055</u>	<u>63</u>	<u>980,408</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668,943	37	550,445	36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u>288</u>)	<u>-</u>	<u>-</u>	<u>-</u>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u>	<u>-</u>	<u>357</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68,655</u>	<u>37</u>	<u>550,802</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十八及二三）				
6100	銷管費用	203,055	11	163,893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691	15	207,274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16,005</u>	<u>1</u>	<u>153,024</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7,751</u>	<u>27</u>	<u>524,191</u>	<u>34</u>
6900	營業淨利	<u>190,904</u>	<u>10</u>	<u>26,61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042	1	29,263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6,987	1	7,6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八）	56,574	3	5,480	-
7050	財務成本	(<u>344</u>)	<u>-</u>	(<u>1,718</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941</u>)	<u>-</u>	(<u>1,25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5,318</u>	<u>5</u>	<u>39,44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76,222	15	\$ 66,05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39,321</u>	<u>2</u>	<u>3,69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6,901</u>	<u>13</u>	<u>62,354</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906	-	1,03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81)	-	(20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78	-	(5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156</u>)	<u>-</u>	<u>1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u>4,547</u>	<u>-</u>	<u>77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1,448</u>	<u>13</u>	<u>\$ 63,133</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u>\$ 2.39</u>		<u>\$ 0.62</u>	
9810	稀 釋	<u>\$ 2.36</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27,064	\$ 101,176	\$ 517,357	\$ 985	\$ 748,031	(\$ 285)	(\$ 48,139)	\$ 2,346,189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9,607	-	(29,607)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00)	700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151,867)	-	-	(151,86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	37	-	-	-	-	-	37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62,354	-	-	62,354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5	(46)	-	77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179	(46)	-	63,133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63,530)	(63,530)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2,386	-	-	-	-	32,712	35,09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027,064	103,599	546,964	285	630,436	(331)	(78,957)	2,229,060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318	-	(6,318)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6	(46)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100,587)	-	-	(100,58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	42	-	-	-	-	-	42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236,901	-	-	236,901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5	622	-	4,54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0,826	622	-	241,448
L5	購入庫藏股	-	-	-	-	-	-	(75,460)	(75,460)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5,148	-	-	-	-	32,646	37,794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27,064	\$ 108,789	\$ 553,282	\$ 331	\$ 764,311	\$ 291	(\$ 121,771)	\$ 2,332,2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76,222	\$ 66,0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546	41,429
A20200	攤銷費用	1,303	1,5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005	153,024
A20900	財務成本	344	1,718
A21200	利息收入	(24,042)	(29,263)
A21300	股利收入	(193)	(19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246	2,48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941	1,2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淨額	14,900	3,82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益	288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損益	-	(35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6,212)	15,98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765	4,6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3)	502
A31130	應收票據	(595)	(293)
A31150	應收帳款	(117,795)	161,62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0	60
A31200	存 貨	63,464	173,224
A31230	預付款項	(344)	(1,9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86	878
A3125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37)	-
A32130	應付票據	-	(138)
A32150	應付帳款	(50,510)	28,7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141	(34,023)
A32200	負債準備	(2,077)	(4,0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42)	1,9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03	1,3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6,454	589,9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293)	(74,6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2,161	515,28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00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1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81)	(17,20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5)	(88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69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37)	(3,70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671	29,14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3	1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0,347)</u>	<u>9,23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59,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368)	(24,14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0,587)	(151,867)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75,460)	(63,530)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32,548	32,61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4,019)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44)	(1,718)
C09900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42	3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2,183)</u>	<u>(567,60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962</u>	<u>(5,49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3,407)	(48,58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96,741</u>	<u>945,32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73,334</u>	<u>\$ 896,7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春 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七所述，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 Razberi Technologies, Inc. (Razberi 公司) 及其股東之美國德州訴訟案，由於最終台灣法院判決之結果及許可執行之金額具高度不確定性，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尚無法可靠估計或有負債金額。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關係人營業收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安全監控系統及機器視覺系統之銷售，由於來自關係人營業收入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產生重大影響，考量收入認列具有較高之先天舞弊風險，以及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該等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該等收入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佐證資料，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向關係人發函取得終端客戶之訂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佐證資料，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

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 文 欽



會計師 劉 紋 伶

劉 紋 伶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492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94,227		33	\$ 925,688		3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102,700		4	8,700		-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518		-	485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九)	1,184		-	588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八、十九及二五)	338,103		13	205,563		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2,362		-	1,9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70		-	4,302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492,796		18	568,931		22
1410	預付款項	6,349		-	5,08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55		-	14,84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47,464</u>		<u>68</u>	<u>1,736,168</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六)	-		-	30,70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633,014		24	641,920		24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21,020		1	45,35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23,392		1	23,919		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667		-	1,77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10,764		4	107,369		4
1915	預付設備款	46,362		2	44,925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3,137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08		-	11,40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49,764</u>		<u>32</u>	<u>907,371</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697,228</u>		<u>100</u>	<u>\$2,643,53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	\$ 14,335		-
2150	應付票據	989		-	989		-
2170	應付帳款	133,001		5	180,481		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142,642		5	117,75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3,777		1	-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二)	21,227		1	24,368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1,74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10,517		-	14,95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2,153</u>		<u>12</u>	<u>354,619</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十六)	25,935		1	26,24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9,836		-	3,214		-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二)	-		-	21,22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		-	2,20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73		-	1,98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7,744</u>		<u>1</u>	<u>54,87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59,897</u>		<u>13</u>	<u>409,498</u>		<u>1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027,064		38	1,027,064		39
3200	資本公積	108,789		4	103,59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3,282		21	546,964		2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1		-	285		-
3350	未分配盈餘	764,311		28	630,436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17,924</u>		<u>49</u>	<u>1,177,685</u>		<u>45</u>
3400	其他權益	291		-	(331)		-
3500	庫藏股票	(121,771)		(4)	(78,957)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332,297</u>		<u>87</u>	<u>2,229,060</u>		<u>85</u>
36XX	非控制權益	5,034		-	4,981		-
3XXX	權益總計	<u>2,337,331</u>		<u>87</u>	<u>2,234,041</u>		<u>8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697,228</u>		<u>100</u>	<u>\$2,643,53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800,804	100	\$1,530,8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十）	<u>1,132,679</u>	<u>63</u>	<u>981,397</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668,125</u>	<u>37</u>	<u>549,456</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銷管費用	203,618	11	163,103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0,662	15	207,948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16,005</u>	<u>1</u>	<u>153,024</u>	<u>1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0,285</u>	<u>27</u>	<u>524,075</u>	<u>35</u>
6900	營業淨利	<u>187,840</u>	<u>10</u>	<u>25,38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323	1	29,561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8,444	1	8,60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56,182	3	4,730	-
7050	財務成本	<u>(448)</u>	<u>-</u>	<u>(2,07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8,501</u>	<u>5</u>	<u>40,818</u>	<u>3</u>
7900	稅前淨利	276,341	15	66,199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39,387</u>	<u>2</u>	<u>3,78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6,954</u>	<u>13</u>	<u>62,41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906	-	\$ 1,03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981)	-	(20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78	-	(5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156)	-	1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u>4,547</u>	<u>-</u>	<u>779</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1,501</u>	<u>13</u>	<u>\$ 63,189</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36,901	13	\$ 62,35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53	-	56	-
8600		<u>\$ 236,954</u>	<u>13</u>	<u>\$ 62,410</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1,448	13	\$ 63,133	4
8720	非控制權益	53	-	56	-
8700		<u>\$ 241,501</u>	<u>13</u>	<u>\$ 63,189</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2.39</u>		<u>\$ 0.62</u>	
9810	稀 釋	<u>\$ 2.36</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27,064	\$ 101,176	\$ 517,357	\$ 985	\$ 748,031	(\$ 285)	(\$ 48,139)	\$ 2,346,189	\$ 4,925	\$ 2,351,114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9,607	-	(29,607)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00)	700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151,867)	-	-	(151,867)	-	(151,867)
C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	37	-	-	-	-	-	37	-	37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62,354	-	-	62,354	56	62,41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5	(46)	-	779	-	77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179	(46)	-	63,133	56	63,189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63,530)	(63,530)	-	(63,530)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2,386	-	-	-	-	32,712	35,098	-	35,09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027,064	103,599	546,964	285	630,436	(331)	(78,957)	2,229,060	4,981	2,234,041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318	-	(6,318)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46	(46)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100,587)	-	-	(100,587)	-	(100,587)
C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	42	-	-	-	-	-	42	-	42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236,901	-	-	236,901	53	236,954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5	622	-	4,547	-	4,54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0,826	622	-	241,448	53	241,501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75,460)	(75,460)	-	(75,460)
L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5,148	-	-	-	-	32,646	37,794	-	37,794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27,064	\$ 108,789	\$ 553,282	\$ 331	\$ 764,311	\$ 291	(\$ 121,771)	\$ 2,332,297	\$ 5,034	\$ 2,337,3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76,341	\$ 66,19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560	42,375
A20200	攤銷費用	1,303	1,5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005	153,024
A20900	財務成本	448	2,075
A21200	利息收入	(24,323)	(29,561)
A21300	股利收入	(193)	(19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246	2,48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淨額	14,900	5,176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6,212)	15,983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251	1,090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765	4,6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3)	502
A31130	應收票據	(596)	(293)
A31150	應收帳款	(117,795)	161,622
A31200	存 貨	61,235	172,871
A31230	預付款項	(1,268)	(1,9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85	878
A31250	淨確定福利資產	(3,137)	-
A32130	應付票據	-	(137)
A32150	應付帳款	(50,115)	28,7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588	(37,997)
A32200	負債準備	(2,077)	(4,0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39)	3,46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03	1,3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0,942	589,7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388)	(74,76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6,554</u>	<u>515,00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00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1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03)	(17,20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5)	(88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69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37)	(3,70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951	29,44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3	1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1,389)</u>	<u>9,5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998)	(359,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99)	(6,33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368)	(24,144)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	42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0,587)	(151,867)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75,460)	(63,530)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32,548	32,61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48)	(2,075)
C09900	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42	3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83,965)</u>	<u>(573,8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7,339</u>	<u>(6,97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31,461)	(56,31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25,688</u>	<u>982,00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94,227</u>	<u>\$ 925,6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附件六、盈餘分配表


彩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523,484,28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925,04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 527,409,336
加：113 年度稅後淨利	236,901,52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4,082,657)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31,340
本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	\$ 740,559,541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股利 - 每股 1.8 元	(179,105,294)
期末未分配盈餘	\$ 561,454,247

備註：

1. 上述股東之配息率係依本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10 日流通在外股數 99,502,941 股計算。
2. 嗣後若因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3. 現金股利，其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陳春生



經理人：張建湘



會計主管：施佩君



附件七、「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號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三十條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以及百分之十~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派予基層員工。</u> <u>前二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以及百分之十~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依據113年8月7日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9631號公告及「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規定，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p>
第三十二條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七月三日…<u>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第二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日。</u></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七月三日…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